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徐于媞 傳真:03-8235531 電話:03-8224500

電子信箱: shiubobo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秀林鄉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08004885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原書函。2、附件銓敘部原函。(1080048856\_Attach000.pdf、

1080048856\_Attach001.pdf)

主旨:有關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第77條及第78條所定「政府捐助(贈)之財團法人或政府所屬營業、非營業基金轉投資事業,及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人事、財務或業務之團體或機構」、「私立學校」及「山地、離島或其他偏遠地區」之範圍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教育部108年3月11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80019691A號書函辦理(檢附原書函及其附件各一份)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19/03/13文

文國字 108/03/14

第1頁,共1頁